

# 漢神

2026  
第二期



# 目錄

---

院長的話	.....	p.3
學者專文	.....	p.4
老師隨筆	.....	p.7
神學與我	.....	p.9
我與神學	.....	p.10
季度科目	.....	p.11
代禱事項及收支報告	.....	p.12
各種課程	.....	p.13

## 紐約總辦公室

143-11 Willets Point Boulevard, Whitestone, NY 11357

Tel: +1(718) 460-6150      Fax : +1(718) 460-8235

## 香港辦事處

中國香港德輔道西108-110號庚柱林大廈四樓(全層)

Tel: +852 2304-8187      Fax : +852 2685-1020

## 多倫多辦事處

220 Royal Crest Court, Unit 9, Markham, ON L3R 9Y2 Canada

Tel: +1 (905) -479-5447      Fax : +1 (905)-479-7895

## 台灣聯絡處

台灣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四段279巷26號1樓

Tel: +886-0-987-203-902

## 紐西蘭聯絡處

Tel: +64 22 075 8867

## 英國聯絡處

Tel: +44 77745 868497



# 長老制度與全民祭司： 在「牧職」與「專職」之間的神聖秩序

丘放河牧師博士



在上一期《院長的話》，筆者談及在教會中，我們沒有按「保羅三論」來實行。今期我們要討論的，就是在教會中現存的不同制度，其中一個便是「長老制度」。

當我們從「雙職」——「牧職」與「專職」——的角度重新思考教會結構時，「長老制度」便不再是一種權力安排，而是一種神聖秩序的設計。問題不再是「人人皆祭司，為何還需要長老？」而是：「長老如何成全信徒在教會內履行『牧職』，並在教會外活出『專職』？」

## 「牧職」：在基督身體中的功能展現

「牧職」並非少數人的特權，而是整個教會的實際運作。基督是頭，我們是身體；這不是比喻性的修辭，而是教會存在的本質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二章清楚指出：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；各肢體按著功用彼此配搭。

這「功用」就是屬靈恩賜。

因此，「牧職」的履行，按保羅的意思就是恩賜的發揮；而恩賜的發揮，必然發生在教會——即基督的身體——之中。離開身體，就無從談功能；正如眼睛若離開身體，便不能看見。

由此可見，「牧職」不是「做牧師的工作」，而是「在身體中按恩賜運作」。這是全民祭司真正的內涵。

## 長老制度的定位：維繫身體正常運作

若「牧職」等同於恩賜在身體中的發揮，那麼「長老制度」的意義，就不是壟斷恩賜，而是守護恩賜的秩序。

在使徒行傳十四23，使徒在各城設立長老；在彼得前書五章，長老被勸勉要牧養群羊，不可轄制，乃要作榜樣。這些經文顯示，長老並不是取代眾肢體的功能，而是確保基督的身子(即教會)的健康。

若沒有合宜的帶領，恩賜可能失序；若沒有真理的守望，恩賜可能偏差；若沒有屬靈榜樣，恩賜可能淪為表現。

因此，長老存在的目的，是為了讓「牧職」能正常運行，而不是集中在少數人身上。

換言之，「長老制度」不是對全民祭司的否定，而是對「牧職」秩序的保護。

## 「專職」：在世界中活出門徒身分

我們都明白，教會並非信徒存在世界中的全部場域。

信徒在教會內履行「牧職」，在教會外則活出「專職」。所謂「專職」，並非狹義的職場專業，而是「專有職分」——就是擁有「主的門徒」的身分。

主耶穌在最後晚餐中說：『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』（約翰福音十三34-35）

門徒身分，是信徒在家庭、社區、校園、社會中被辨識的標記。這正呼應大使命的呼召（參馬太福音廿八章）：我們必須先是門徒，才能使萬民作門徒。

因此，「專職」不是職業角色，而是門徒身分的公共展現。

## 長老與「雙職」之間的關係

第一，在教會內，長老確保「牧職」得以健康運作，使各肢體能按恩賜發揮功能。

第二，在教會整體生命上，長老以榜樣塑造門徒文化，使教會群體本身成為可見的門徒群體。

長老的權柄，首先是維繫身體秩序；其次是守護門徒見證。

若長老只強調教會內部運作，而忽略信徒門徒身分的塑造，教會便會內向化；若只談門徒外展，而忽略身體內部恩賜秩序，教會便會失衡。

這，就是長老制度在教會中的重要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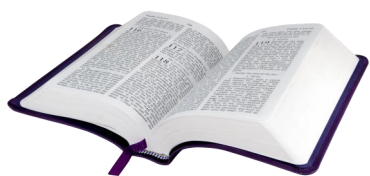
劉永明博士

Th.D.

專任教授 兼  
駐院聖經研究學者

個人網站

<http://drlauwingming.org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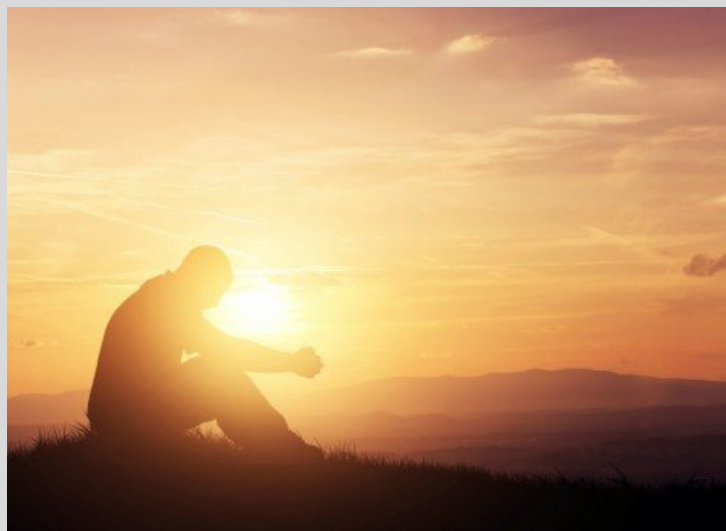


瀏覽經卷、永記主話、明解真道

## 《主禱文：信仰盲點透視鏡》

### 盲點二：

### 看不見聖經敘事是由歷史與神學組成（五）



而言，福音書作者乃是透過對相關事件的選擇與編排，傳遞其欲表達的神學信息；此即四福音書敘事中的「神學」元素。進一步而言，耶穌在路十一 5-13 的教導，也

上一期已分析兩個主禱文版本對信徒所帶來的挑戰，並嘗試從「歷史」角度加以理解其間的重要差異。今期則進一步轉向「神學」層面，持續深入探討此一問題。

有助於我們在此方面獲得更深入的理解。

耶穌在路十一 5-8 講述一個人向朋友借三個餅的比喻，此段內容在四福音書中僅見於路加福音，其餘三卷並無記載。另一方面，耶穌隨後在路十一 9-10 關於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、「叩門」的教導，以及在路十一 11-13 以兒子向父親要求食物為比喻的段落，則同樣見於太七 7-11。若從這些段落與路十一 2-4 主禱文之間的關係來觀察，可見路十一 9-13 皆處於緊密相連的上下文之中。正如上幾期的分析指出，路十一 9-10 中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、「叩門」三個行動，乃是由路十一 5-8 的比喻自然引申而來。至於路十一 11-13，該段同樣以比喻形式呈現，並以反問句起首，與路十一 5-8 在修辭與結構上彼此呼應，因而形成更為緊密的連結。

### E. 如何解釋兩個主禱文版本之間的重要分別？

#### b) 「神學」的角度

現在從「神學」角度思考，為何會出現兩個主禱文的版本。新約聖經包含四卷福音書，而每位作者皆帶著其獨特的寫作目的，並非如許多信徒所想像，只是單純為耶穌的言行事蹟作「歷史」記錄。以我們所探討的主禱文為例，兩個版本分別描繪耶穌在不同處境中教導門徒禱告，並且各自承載著特定的教導重點。從寫作角度

雖然路十一 9-13 的內容亦出現在

太七 7-11，但在馬太福音中，該段並非緊接於太六 9-13 的主禱文之後。相反地，耶穌在太六 9-13 之後，先後論及饒恕（太六 14-15）、禁食（太六 16-18）、財寶的積蓄（太六 19-21）、眼睛的比喻（太六 22-23）、侍奉神與錢財的抉擇（太六 24）、憂慮的問題（太六 25-34），以及論斷他人（太七 1-6）。直至完成這一連串教導之後，才在太七 7-11 出現與路十一 9-13 相對應的內容。由此可見，儘管路十一 9-13 與太七 7-11 在內容上相互對應，但後者與太六 9-13 主禱文之間距離甚遠，中間穿插多項不同主題的教導。

主禱文（路十一 2-4；太六 9-13）、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（路十一 9-10；太七 7-8），以及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（路十一 11-13；太七 9-11），這些屬於相同主題的教導，在兩卷福音書中卻呈現出不同的編排方式，因而賦予主禱文截然不同的意義脈絡。在路加福音中，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（路十一 9-10）緊接於向朋友借餅的比喻（路十一 5-8）之後，因而成為該比喻的自然引申；同時，又藉著「求」這一行動，引入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（路十一 11-13）。最終，在這種前後緊密銜接的語境之下，路十一 13 所提及的「天父」與「求」的觀念，進一步將路十一 2-4 的主禱文與路十一 5-13 的內容連結起來，使路十一 1-13 整體構成一段以禱告為主題、各部分彼此緊扣的完整教導。

然而，在馬太福音中，情況則顯著不同。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（太七 7-8）與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（太七 9-11），被多段涉及其他主題的經文與主禱文（太六 9-13）遠遠分隔，致使其內容與主禱文之間失去直接的連結，亦因此在意義上不再對主禱文構成即時的詮釋或補充。依照馬太福音的編排，這兩段經文之前後所承接的內容，包括關於不可論斷他人的教導（太七 1-5）、一句語意深刻且頗為獨特的諺語（太七 6），以及被廣泛

稱為「金律」的教導（太七 12）。在此脈絡之下，我們需要進一步探討：當太七 7-8 與太七 9-11 被置於如此結構之中時，它們究竟傳遞了怎樣的訊息。

在太七 1-5 中，耶穌教導人不可論斷他人，因為人怎樣對待別人，也必照樣被對待（太七 1-2）。他又以鮮明的比喻指出，人往往只看見別人眼中的刺，卻忽略自己眼中的樑木（太七 3-5），從而強調自我省察的重要性。接著，在太七 6，耶穌說出一句帶有諺語色彩的話：「不要把聖物給狗，也不要將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，恐怕牠踐踏了珍珠，轉過來咬你們。」此節經文表面上似乎與上下文關聯不大，且可有多重詮釋。然而，若從前文不可論斷他人的教導來理解，耶穌實際上已提醒人要先審視自身的狀況，這便為理解太七 6 提供了一個重要的詮釋視角。太七 6 所強調的，是不可隨意將珍貴之物交予不懂得珍惜者，其中隱含著對處境作出適當判斷的要求，即一種「辨別」的能力。因此，在太七 1-5 不可論斷他人的語境之下，太七 6 不僅沒有脫節，反而進一步強化了耶穌對自我審視的呼籲。兩者並置，便形成一項整體訊息：人不應輕率論斷他人，而必須具備自我省察與適切判斷的能力；此種「辨別」能力乃是不可或缺的。

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（太七 7-8）以及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（太七 9-11），乃是在上述太七 1-6 的語境之下出現。這兩段內容與路十一 9-13 基本相同，核心皆在於鼓勵人向天父祈求。然而，在馬太福音的

編排中，它們緊接著耶穌在太七 1-5 與太七 6 的教導，因此「祈求」的主題便被置入一個特定的倫理與辨別脈絡之中。在此結構下，太七 7-8 與七 9-11 所談論的「祈求」，不再是抽象或一般性的祈禱觀念，而是指向一種帶有方向性的祈求：為求得「辨別」能力而向天父祈求，使人能夠避免隨意論斷他人，並具備自我審視的屬靈眼光。

隨後，耶穌在太七 12 提出被稱為「金律」的教導：「所以，無論何事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，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」其中連接詞「所以」清楚表明此句乃對上文的總結。該教導所論及的人際相待原則，亦與太七 1-5 中關於不可論斷他人的教導形成呼應與延伸。

整體而言，太七 1-12 呈現出一條連貫的思路脈絡：首先是不可論斷他人，轉而強調自我審視的重要性（太七 1-5）；繼而指出辨別能力的必要性（太七 6）；再進一步說明信徒應為此種屬靈辨別能力向天父祈求，並確信祂必把這好的東西賜給求祂的人（太七 7-8；9-11）；最後以「金律」作結束（太七 12），總括人際倫理的核心原則，並與前文不可論斷他人的教導相互呼應。

上述對太七 7-8（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）以及太七 9-11（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）的扼要分析，旨在說明：同樣在路十一 2-4 主禱文之後亦出現的相關內容，在馬太福音不同的編排之下，實際上承擔了不同

的功能與意義。由此可見，四福音書對耶穌事蹟的敘述，並非單純屬於「歷史」性的記錄，其中同時蘊含清晰的「神學」取向，即作者（或編輯者）藉由材料的選取與編排，刻意呈現其欲傳達的信仰信息。當讀者對福音書敘事的性質有此理解後，便不會因為主禱文在兩卷福音書中呈現不同版本而感到奇怪或困惑，反而能進一步看見這些差異背後所反映的神學意圖與敘事功能。

讓我們從「神學」的進路再檢視路十一 2-4 的主禱文內容。耶穌在路十一 2-4 集中提出門徒禱告時應當說的主要內容，而路十一 2 的引言「你們禱告的時候，要說」已經清楚反映出此段經文的焦點在於禱告的「內容」。相對而言，耶穌在路十一 5-13 隨後的教導，並非進一步補充禱告的「內容」，而是轉向禱告的「態度」。耶穌透過向朋友借餅的比喻（路十一 5-8）、關於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」的教導（路十一 9-10），以及兒子向父親求食物的比喻（路十一 11-13），強調門徒應以持續、堅定且信靠的態度向父神祈求，並應許天父必將最美好的賞賜賜給祂的兒女。若從篇幅比例來觀察，路十一 2-4 的主禱文「內容」僅佔三節經文，而路十一 5-13 有關禱告「態度」的教導則長達九節，約為前者的三倍。這種明顯的篇幅分配，反映出路加福音作者的敘事重心，顯示路十一 5-13 在理解路十一 2-4 時具有關鍵性的詮釋功能與神學意義。

當耶穌回應門徒「教導我們禱告」（路十一 1）的請求時，他所關注的顯然不僅是祈禱時應說的「內容」，更重要的是祈禱的「態度」。正如筆者在上幾期對路十一 5-13 的分析中所指出，那段關於有人夜間向朋友借三個餅的比喻（路十一 5-8），旨在說明一種不顧面子、甚至放下個人尊嚴與羞恥感的「請求／祈求」，在人際關係中尚且有效，更遑論神必不拒絕這樣的呼求。由此比喻引申而出的教導（路十一 9-10），則以應許式的語氣，鼓勵門徒持續以同樣放下顧慮與體面、堅持不懈的態度向神祈求。至於兒子向父親要食物的比喻（路十一 11-13），則進一步以父子關係作為基礎，保證天父必定將最好的賜給求祂的人，從而將鼓勵門徒向父神祈求的論述推向高峰。整體而言，耶穌在路十一 5-13 中對禱告態度的教導，焦點相當明確地落在如何為個人需要而向父神恆切「祈求」，並以持續、信靠且不計面子的方式進入與神的關係之中。

此外，從「內容」層面觀察，路十一 2-4 所記載的主禱文，相較於太六 9-13 明顯較為簡短。其主要原因之一，在於路加版本並未包含馬太版本中的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」（太六 10）以及「救我們脫離凶惡」（太六 13）兩句。至於路加福音為何省略這兩個祈求內容，從路十一 2-4 之後的敘事編排可獲得重要線索。在路加的結構中，耶穌於路十一 5-13 進一步教導門徒禱告的「態度」時，其重點明顯集中於為個人需要而向神祈求，尤其是日常與具體的物質需要。相對來說，太六 10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」屬於以神的旨意為中心的祈求，焦點並非人的需

要，而是神自身計劃的實現。就此而言，路加版本中關於神方面的祈求，已透過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」與「願你的國降臨」（路十一 2）作出表達，因此並未再重複加入太六 10 的內容。從這一編排可見，耶穌在路十一 5-13 中所強調的祈禱態度，正是圍繞著門徒如何為自身需要而持續向神祈求而展開，因而與路加版本主禱文較為簡約、且集中於基本禱告核心的設計，呈現出一致的神學取向。

至於耶穌在路十一 4 未有提及「救我們脫離凶惡」（太六 13），亦可從同一編排邏輯理解。此一句在內容上屬於非物質層面的範疇，而路十一 4 所保留的「赦免我們的罪，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」以及「不叫我們遇見試探」，已經涵蓋了屬靈與道德層面的基本需要，因此在結構上並無必要再加入「救我們脫離凶惡」一語。更重要的是，這種省略與路十一 5-13 的敘事重點亦相互呼應。因為該段教導整體上集中於門徒如何為日常與具體需要，尤其是物質層面的需要，持續向天父祈求；因此，主禱文在路加版本中的內容取向，亦自然朝向較為「基本需要導向」的禱告結構。

由此可見，路加福音版本的主禱文內容，與其後敘事的鋪排存在直接關聯。換言之，在作者的整體編排之下，路十一 5-13 有關禱告態度的教導，在某種程度上反過來塑造了路十一 2-4 所呈現的禱告內容，使二者在神學焦點上保持一致。從聖經敘事本身所蘊含的「神學」意涵來看，路十一 2-4 與太六 9-13 在內容上的差異，正是福音書作者編排與神學取向的自然結果，因而並不足為奇。

下一期將繼續透過主禱文的分析，進一步探討「看不見聖經敘事是由歷史與神學組成」這個盲點。

# 十字架的信息與包裝



張健庭牧師博士  
聖經系兼牧職培育系專任講師

在今天的世界裏，十字架往往變得太熟悉了。它被掛在牆上、戴在頸項上，甚至成為一種文化符號或時尚配件。然而，我們很少再被它震撼。因為我們已經忘記，十字架原本不是裝飾品，而是一件刑具——一種專為羞辱、痛苦與公開處死而設計的工具。

當十字架失去它原有的衝擊力，信仰也往往隨之變得溫和、可控，甚至可被利用。問題不只是我們是否仍然「相信」十字架，而是：十字架是否仍然塑造我們的生命樣式？

保羅在《哥林多前書》一至二章中，正是處理這個問題。他關心的不只是福音的內容是否正確，更關心福音是否被「用對方式」活出來。換句話說，信息與包裝是否一致。i

## 十字架的道，與世界的智慧

保羅說：「十字架的道，在那滅亡的人看來是愚拙；但在我們得救的人卻是神的大能。」這句話不只是描述兩種不同的觀點，而是指出兩種完全不同的生命邏輯。ii

他提到三種人物：智慧人、文士、今世的辯士。這三者，其實代表三種我們今天仍然很熟悉的姿態。iii

第一，是「智慧人」——被尊崇為屬世智慧的專家。屬世的智慧跟創世記第三章中分別善惡樹的試探一樣，就是人以自己成為自己人生的裁決者。這種智慧強調自主、能力、選擇權。我們常聽到類似的話：「我的人生我作主。」問題不在於負責任或努力，而在於這種智慧往往不再需要神。善惡、成功、價值，都在一個封閉的人類框架內被決定。十字架所呈現的順服、捨己與依靠，看起來不像智慧，更像失敗。iv

第二，是「文士」——宗教上非常熟練的人。這些人對聖經、神學、教義都非常清楚，但危險在於：信仰變成一套封閉的系統。所有問題似乎早已有答案，卻很少再真正聆聽神、也不再讓自己被挑戰。十字架不再是呼召人悔改與更新的力量，而只是教義結構中的一個正確觀念。

第三，是「辯士」——能言善辯的說客。他們關心的不是「真理」，而是「是否有用」。放在今天，這很容易表現為：什麼吸引人？什麼有效？什麼能帶來掌聲與增長？於是，十字架那些令人不舒服的面向——罪、受苦、捨己、等候——便逐漸被淡化。

這三種姿態看似不同，卻有一個共同點：它們都難以承載十字架真正的信息。

## 保羅的方式：讓生命成為信息的一部分

面對這些姿態，保羅並沒有只是辯論。他選擇用自己的生命作出回應。

他對哥林多人說，當初來到他們中間時，他並沒有用高言大智，也沒有刻意展現能力。相反，他說自己是在「軟弱、懼怕、戰兢」中服事。這不是性格描述，而是一種刻意的選擇。v

# 十字架的信息與包裝



為什麼？因為保羅深知，一個被釘十字架的基督，不能用炫耀、權威或技巧來包裝。若福音宣講得再正確，但承載它的生命卻充滿着信靠自己、操控與自我展示，那麼信息本身就被扭曲了。

保羅不是否定預備、思考或清楚表達，而是拒絕讓「人」成為焦點。他要信徒的信心，不是建立在他的能力上，而是建立在神的能力上。於是，他的軟弱，反而成為十字架最真實的見證。vi

## 當代教會的張力

這對今天的教會，是一個不容易的提醒。

我們很容易在不自覺中，用世界的標準來衡量屬靈的成功：人數、影響力、效率、吸引力。我們可能仍然講十字架，但實際上卻追求一種沒有十字架代價的「美好信仰生活」。

有些時候我們被屬世智慧主導，把信仰變成實現理想人生的工具；有些時候我們成為封閉系統，擁有正確答案卻缺乏憐憫與聆聽；也有些時候我們過度追求效果，使敬拜與講道逐漸變成表演。

問題不在於用心或不用心，而在於：我們的「樣子」，是否仍然與十字架相符？

## 十字架作為一種生命形態

真正以十字架為中心的信仰，並不是把十字架放在信仰的起點，然後就轉向成功與成長的技巧。相反，十字架是一種持續塑造我們的生命模式。vii

它教導我們，在軟弱中學習依靠；在失去中重新定義得着；在等待中學習盼望。viii 它呼召教會成為一個能夠承載脆弱的群體——在其中，人不需要假裝剛強，也不必因失敗而羞愧。

這樣的教會或許不耀眼，也不完美，但它真實。它不是靠表現來證明神的同在，而是在一次又一次回到十字架時，重新學習如何作神的子民。

## 結語

當信息與生命重新合一，十字架就不再只是象徵，而成為一種活出來的現實。那時，人看見的，不只是我們在說什麼，而是我們成為了什麼樣的人。

或許，這正是保羅所相信的：神的能力，並不是在我們最成功的時刻顯明，而是在我們願意讓十字架真正塑造我們的地方，悄然運行。

- 
- i. Charles Campbell, *The Word before the Powers: An Ethic of Preaching* (Louisville: Westminster John Knox, 2002), 18–21.
  - ii. Gordon D. Fee, *The First Epistle to the Corinthians* (NICNT; Grand Rapids: Eerdmans, 1987), 67–75.
  - iii. Richard B. Hays, *First Corinthians* (Interpretation; Louisville: Westminster John Knox, 1997), 28–31.
  - iv. N. T. Wright, *Paul and the Faithfulness of God* (Minneapolis: Fortress Press, 2013), 812–820.
  - v. Ben Witherington III, *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Corinth* (Grand Rapids: Eerdmans, 1995), 112–118.
  - vi. Paul Ricoeur, *Figuring the Sacred* (Minneapolis: Fortress Press, 1995), 241–245.
  - vii. Michael J. Gorman, *Cruciformity: Paul's Narrative Spirituality of the Cross* (Grand Rapids: Eerdmans, 2001), 1–12.
  - viii. Dietrich Bonhoeffer, *The Cost of Discipleship* (New York: Touchstone, 1995), 89–99

# 從「冷藏」到「解凍」



劉卓聰  
道學碩士學員

## 宣教工場

全時間在宣教工場服事七年後，上主帶領我和太太前往英國，在一所專門培育宣教士的神學院接受為期三年的整全宣教學訓練。畢業後，我們返回香港，回應上主的呼召，出任差會總幹事，實踐「服侍那服侍主的人」（serve those who serve）的使命。

## 差會的事奉

差會的事奉節奏急速而繁重，既要處理行政與管理，又需籌募經費、關心海外宣教同工，並培育新一代投身宣教。不同的事工接踵而來，幾乎沒有停下來空間，更遑論可以靜下來好好反思、繼續進修使生命進一步成長。久而久之，服侍容易流於慣性，屬靈生命亦在忙碌中被擱置。每當想放慢腳步思考進修，卻又遇上另一個「為天國努力的機會」，使學習與成長屢次被放在「重要，但不緊急」（Important, but not urgent）的位置。



後來，因著事奉形態的轉變，我的出國工作減少，工作節奏亦稍為放慢，讓我重新思考進修的可能。然而，新機構正面對財政壓力與轉型挑戰，我選擇集中三年時間推動轉型發展，代價是再次把學習與生命成長「冷藏」起來。然而，內心不斷出現一個提問：我究竟要拖延多久？學習與成長是否只停留在口號？成為遙不可及的理想？我愈發清楚，自己渴望能在宣教研究、培訓與寫作上有更深的投入與發展。

隨著對未來服侍的想像逐漸清晰，我再次踏上宣教之路，並開始在母校作宣教學的碩士進修。然而，真正投入學習後，內心卻未如預期般興奮，反而充滿壓力，使我不得不停下來反思：宣教學進修是否真的是我此刻最深層的需要？在禱告與分辨中，我重新向上主發問：祢真正喜悅我做的是甚麼？同時也誠實地問自己：其實最渴望進修的是在哪一方面？

## 等候及契機

在這段等候的歷程中，上主讓我再次遇上屬靈前輩許開明牧師。他的提醒與建議，使我開始考慮報讀「漢神」。基於他的建議，我亦徵詢母會牧師的意見，才發現教會（基督中心堂〔荃灣〕）一直支持漢神的神學教育事工。於是，我嘗試透過漢神，將原本被「冷藏」的進修計劃重新「解凍」。

對我而言，漢神的學習模式十分切合我在宣教工場事奉的實際需要：毋須實時上課，可按個人的生活節奏與事奉安排進行學習，並透過每週的線上討論與不同地域的同學彼此交流。

感謝神，過去一年我已完成四個學科的修讀，並透過研究專文，從跨學科角度反思不同時代的宣教實踐，也更清楚未來可能承擔的角色。來年，我將繼續進修其餘課程，盼望在學習、事奉、個人成長與家庭之間，能持守一份健康而忠心的平衡，繼續回應上主的呼召。

# 神學讀、做、行

十八年

說到『神學與我』，心中便想起過去《漢神期刊》曾刊登的一位校友見證。這位校友用了十八年寒暑，從文憑一直堅持進修至碩士。在其分享中，他雖自覺並非讀書的材料，然而，他卻奮起直追，最終完成學業，取得碩士學位。他這股學習的決心，非常值得敬佩與肯定。

我深感，若他僅為了尋求一份傳道工作或服侍機會，大可止步於學士階段。然而，他卻選擇繼續進深，這份堅持，正彰顯了正確『讀神學』的動機與態度。

## 做神學

羅利·葛林在《做神學》一書中提到：「曾幾何時，學生進入院校或大學，是『讀』神學而不是動手『做』神學。」（頁5）真正的神學學習，絕非將課堂知識與筆記硬塞進記憶庫，成為填鴨式的學生。相反，我們要透過閱讀、思考與省察，逐步建構屬於自己的神學。這並非標新立異、另創新說，而是將博大精深的神學真理，與個人的屬靈生命深刻融會、整全貫通。這樣的『做神學』過程，必會對日後所服侍與牧養的群體，產生深遠長久之影響。



## 行神學

上屆（第97屆）港九培靈會講員曾金發牧師的一句話，道出了『讀』與『做』神學的最大目標。曾牧師說：「真理不能改變任何人，惟有行出來的真



何銘恩

## 碩博連讀學員

理才能改變人。」這句話點出了關鍵——神學必須被『行出來』。若只停留在空談與構想，卻沒有實際活出來，又怎能讓人真正體會信仰的真實，更遑論改變人心？

常言道：「知行合一。」知而不行，不如不知；惟有知行並重，方能反璞歸真，矢志一生。

## 讀、做、行

丘放河院長曾教導：「讀神學，就是要找到一條進路。」我深信，這進路必須始於『讀』，進而『做』，繼於『行』，最終回應主耶穌的大使命——『你們要去』，將福音傳承下去，使真理代代相傳。這正是我蒙召事奉主的使命。

按我個人而論，作為牧者、宣教士、同工、父親、丈夫、兒子與學生，同時肩負多重身份與角色，責任與時間的張力常使我深感挑戰。因此，選擇漢神『時空無間』的靈活學習模式，不僅打破了時空限制，更讓我在忙碌的事奉與生活中，仍能系統地『讀神學、做神學、行神學』，這確實是一個最佳的選擇。



## 2026年10至12月(第四季)科目

- 0000 神學治學法 (丘放河牧師博士)
- 1001 聖經解釋入門：上文下理釋經法 (劉永明博士)
- 2000 神學研究導引 (李成章老師)
- 2143 動物神學 (陳家富博士)
- 2164 基督教信仰與科學 (屈思宏博士)
- 2201 苦難與盼望：基督宗教苦難史 (黃彩蓮博士)
- 3110 實用講道法 (丘放河牧師博士)
- 3120 崇拜學 (林志輝牧師博士)
- 3258 單親事工與團隊事奉 (黎華老師)
- 3314 牧職進深講道法 (劉少康牧師博士)
- 3589 性格與靈命塑造 (嚴國樑牧師博士)
- 3800 導論：創造與聖經建築學  
(余文平博士、盧德仁牧師)
- 5101 新約希臘文 (一) (劉永明博士)

備註： 1. 所有科目均設有粵語(C)及普通話(M)  
2. 最新科目詳情以學院網站為準：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2026-courses/>

# 漢神課程



## 常規課程

### 士課程

神學文憑 (Dip.Th.): 30 學分  
神學學士 (B.Th.): 132 學分

### 士課程

基督教研究文憑 (Dip.C.S.): 30 學分  
神學研究碩士 (M.T.S.): 66 學分  
道學碩士 (M.Div.): 99 學分

### 士課程

教牧學博士 (D.Min.): 48 學分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programs/>

## 旁聽課程

可選擇以不修讀學分的方式，在有系統和優質的體制下學習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aap/>

## 自選課程

可按個人喜好而選讀任何科目

[https://cost.nytec.net/continuous\\_studies/](https://cost.nytec.net/continuous_studies/)

## 證書課程

按不同科系主修證書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certs/>

## 《漢神課程概覽》

請在以下網頁下載：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cost-catalog>

## 入學申請截止日期

1 月入學：1 月 1 日

4 月入學：4 月 1 日

7 月入學：7 月 1 日

10 月入學：10 月 1 日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register/>

## 免費試讀

歡迎在以下網頁  
申請 免費 試讀

<https://cost.nytec.net/freecourses>

## 漢神教學模式特別之處

- ◆ 彈性學習：隨時透過網絡上課，  
彈性配合個人時間
- ◆ 課堂重溫：課堂教學隨意重溫，  
加強對課程的吸收
- ◆ 隨時提問：在學習季度期間，  
可隨時向老師發問
- ◆ 每週討論：與不同國家學員討論，  
增加學習體會
- ◆ 雙語教學：按個人方便的語言，  
選擇粵語或普通話版本
- ◆ 主修學系：可在修讀的課程中，  
選擇不同主修學系

# 代禱事項

1. 隨著時代發展，網上神學教育已普及化。本院於去年(2025年)二月間推動「基督教神學教育網絡聯盟」，在香港和台灣已有數間神學院簽署了《合作意向書》，願意與本院攜手發展網上教學事工，使信徒即使身處繁忙生活中，仍可在家中靈活修讀神學課程。同時，為那些仍未達致國際學術認證的院校，因著這個「共創、共建、共享、共管及共援」的合作，能提升其自身的學術水平。懇請為此事工的推動禱告，祈求聖靈感動各地神學院校，願意加入此「聯盟」，能惠及世界各地的華人信徒，並能在主所要求我們要「合而為一」的期許能以達至。
2. 為使更多信徒能按其才幹進一步裝備自己事奉主，本年度學院正積極推動「證書課程」、「自選課程」和「旁聽課程」，俾讓每位信徒能按聖靈所賜的「多元恩賜」下，能獲得「多元裝備」的果效。配合其自身的時間，自由選擇學習之途。請為此懇切禱告。
3. 請繼續為本院所推動的「教會集體進修神學計劃」禱告，透過此計劃提供的優質安排，鼓勵教會將神學裝備的元素予以推動，讓其信徒在學習中互勵互勉，為將來共同承擔教會各項「牧職」作好預備。此外，此計劃中的旁聽科目，更可讓全體會眾同得裝備，開拓神學的視野，能按主的要求，就是凡祂所吩咐我們的，都能教訓他人遵守。此願此祈。

## 奉獻方法

### 1. 支票

#### 美國

支票抬頭: NYTEC

地址: P.O. Box 560022,  
College Point, NY 11356

#### 香港

支票抬頭: 約神學教育(香港)中心有限公司

或 The New York Theological Education (Hong Kong) Center Ltd.

地址: 中國香港德輔道西108-110號庚柱林大廈四樓(全層)

#### 加拿大

支票抬頭: NYTEC

地址: 220 Royal Crest Court, Unit 9, Markham,  
ONT., L3R 9Y2 Canada

### 2. 二維碼



### 3. 信用卡 或 paypal

若以美金、加幣信用卡、paypal奉獻，

請到以下本院網址: <https://cost.nytec.net/support-us>

## 收支簡報

2025年10月至2025年11月

總收入	USD 66,450
總支出	(USD 151,378)
結欠	(USD 84,928)
原來預算年度支出	USD 997,230